

第 22 本圣经书卷简介

《雅歌》 (主前 930 – 879 年)

A. 《雅歌》的来源	1
B. 《雅歌》的分段	2
C. 《雅歌》在圣经正典中的地位	3
D. 关于《雅歌》文体的不同观点	3
E. 《雅歌》作为圣经一部分的重要性	5

A. 《雅歌》的来源

1. 本书的名称

在《旧约》中，这本书称为《雅歌》，希伯来文为 **shir ha-shirim**，希腊文为 **Asma asmatón** (Asma = 欢乐的歌)。名称中的重复用法表示「至高无上」的意思，即「最美的歌」¹。

2. 本书的作者

书名后面附有「关于所罗门」（希伯来文：**le-Shelomoh**）的字样。*所罗门并非此书的作者，而是书中谈论的主题人物。*《雅歌》是关于所罗门王至美的欢乐之歌。如果说所罗门自己写下关于「他的幔子」（1:5）、「他的车辇」（3:6-9）、「锡安的女子戴冠注视他」（6:11）、「他的葡萄园」（8:11）或「心爱的人对他说：『干舍客勒是你的，所罗门啊！』」（8:12），那将显得十分奇怪。

我们不确定《士师记》、《路得记》、《撒母耳记上、下》、《列王纪上、下》、《历代志上、下》、《以斯帖记》、《约伯记》和《雅歌》的作者究竟是谁。然而，我们相信，这些书籍的作者都是由圣灵所感动启示的。

3. 成书时间

主前 930 年，耶罗波安从利百加王分裂以色列国，北国首都仍为底珥 (Tirzah, 王上 14:17)，直至主前 880 / 879 年，俄姆利买下示默山丘并建首都，命名为撒马利亚 (Samaria, 王上 16:23-24)。撒马利亚一直作为北国首都，直到主前 722 年被亚述人毁灭。由于底珥与耶路撒冷在 6:4 中都被一同提及，因此推断《雅歌》的成书时间约在主前 930 – 879 年之间。

¹ 参比较：「万王之王，万主之主」（启 19:16）。

4. 本书的统一性与分段

书中三次出现同一句反复语：「不要叫爱苏醒，直到自己愿意」（2:7；3:5；8:4）。这不仅显示书的统一性，也指向单一诗篇的三个部分²。

B. 《雅歌》的分段

《雅歌》的主题是：「对所罗门王与书拉密女子之自然爱情的可赞赏的赞美。」

书中的反复语「不要叫爱苏醒，直到自己愿意」将全书分为三首爱之歌。诗人藉此表明，任何以不当方式或不当时机强行唤起爱情的企图都是徒然的，真爱是自然而然从灵魂深处发出的。

1. 《雅歌》 1:2 – 2:7

书拉密女子被带入王宫后宫的内室（1:4），在那里她表达对爱人的渴望（1:2-7）。王回应她的情意（1:8），接着是一段王与女子之间的对话，彼此赞美对方的美貌，最终王将左臂置于女子的头下，右臂温柔拥抱她（2:6）。

2. 《雅歌》 2:8 – 3:5

女子谈及她的爱人，他如羚羊般跳跃山间来到心爱之人面前（2:8-9）。以春天苏醒的意象，他呼唤她与他同来（2:10-13），展现她的面容并让他听见她的声音（2:14）。女子自 2:8 起就持续说话，在 2:15 中告诉爱人要「捉住那些破坏葡萄园的小狐狸……正在开花」，并劝勉爱人不要伤害他们萌芽中的爱情。她邀请王在傍晚时分到她那里来（2:17），并在梦中紧握爱人不放（3:1-4）。

3. 《雅歌》 3:6 – 8:4

5:8 此部分可分为两段。首先，诗歌回到 1:4 的情境，描述新娘被带入新房的婚礼行列（3:6-11）。在 4:1-15 中，爱人以园林流水来描绘新娘之美；新娘在 4:16 中邀请丈夫进入园中享受果实；5:1 他答应进入园中，沉浸于爱的喜悦；5:2-7 她再次在梦中表达对爱的渴望，并在 5:8 呼吁耶路撒冷的女子向丈夫传话，表达她对爱的热切。

其次，耶路撒冷的众女子提出问题：这位良人在哪些方面比别人更好呢？（5:9），书拉密女子以王的优秀特质回答（5:10-16）。接着她回答爱人的去向（6:1），说王（如牧羊人般在百合中行走的君王）已进入自己的园，即新娘的园。接着，在呼唤书拉密女子显露自己之后（6:13），王便描述了书拉密女子非凡

² 参 诗篇 42:5 和 43:5，这两篇也被视为一首诗篇。

的特质 (6:14-7:9a)。女子突然说她口中的佳酒直接流向爱人，她属于他，他也渴望她 (7:9b-10)，她以大自然的景象邀请他与自己共享爱情 (7:11-13)。这一部分的高潮在于，她表明自己乡村的成长背景与他王室的成长背景，并不会对他们的爱情造成任何影响 (8:1-2)。王以左臂托住她的头，右臂环抱她 (8:3)。

4. 在本书结尾的三个简短段落中，强调了它的主要目的。

- 8:5-7 回忆王初遇书拉密于苹果树下，爱情被唤醒；爱情坚如死亡，烈火燃烧。
- 8:8-10 描述新娘兄弟为保护她的贞洁而忧心，但她说自己如城墙般守护贞洁，最终将防卫交给王。
- 8:11-14 所罗门的葡萄园（他的后宫）与书拉密女子的葡萄园（她的女性魅力）在此作了对比。最后，王恳求她让他听见她的声音，而她则响应，恳求他像羚羊一样飞奔而来 (8:13-14)。因此，《雅歌》以强烈的对比作结：一边是拥有一千女子的王的后宫，另一边则是真实而自然的爱情——王与他的书拉密女子新娘之间的爱。

C. 《雅歌》在圣经正典中的地位

希伯来正典分为三部分：律法、先知、圣卷。

- 第一部分：《诗篇》、《箴言》、《约伯记》
- 第二部分：五卷书（五大节期读经）
 - 《雅歌》：逾越节
 - 《路得记》：五旬节
 - 《耶利米哀歌》：纪念所罗门圣殿被毁
 - 《传道书》：住棚节
 - 《以斯帖记》：普珥节
- 第三部分：《但以理书》、《以斯拉》 - 《尼希米记》、《历代志上下》

我们遵循希腊文翻译与正典，将《雅歌》与其他诗歌书籍（《约伯记》、《诗篇》、《箴言》、《传道书》及《雅歌》）归为一组。

D. 关于《雅歌》文体的不同观点

对《雅歌》的文体，学者主要有四种不同看法。

1. 舞台说 (The staged view)

有些解经者认为《雅歌》并非统一的作品，而是多首歌曲的组合，包括爱情歌或婚礼歌，描述新郎新娘扮演王后与国王的角色，拥有大量车马和财物。

然而，婚礼实际上不太可能以表演的形式呈现国王与王后，而一对普通农夫或牧羊人夫妻更不可能「有六十个王后，八十个妾或数不清的处女」（6:8）作为侍女。婚礼队伍也不可能是一辆装饰银金与紫色坐垫的车，并由六十名持剑武士护卫。年轻新郎（非所罗门）三次被称为「所罗门」（3:6-10）也显得奇怪，普通私人的婚礼中谈论「锡安的女子」（3:11）或「耶路撒冷的女子」（1:5; 2:7; 3:5,11; 5:8; 8:4）更是不合常理。

2. 象征说 (The allegorical view)

犹太人认为《雅歌》是神为新郎和以色列为新娘的象征。早期基督徒则延续此观点，视基督为新郎和教会为新娘。旧约中亦有其他象征例子：

- 《耶利米书》25:15-29，借着饮神忿怒之杯的象征，宣告列国所要临到的审判。
- 《以西结书》17:3-10，西底家（Zedekiah）的不忠被描绘为两只大鹰与一根香柏的嫩枝，后来却变成一株蔓延而枯干的葡萄树。
- 《以西结书》19:2-9，两位君王耶何亚哈斯（Jehoahaz）与耶何亚斤（Jehoiachin）的命运比作母狮与两只幼狮；
- 《以西结书》24:3-12，耶路撒冷及其命运比作生锈的煮锅；
- 《撒迦利亚书》11:4-17，神放弃以色列与列国的治理，比作断裂的牧羊杖；
- 《传道书》12:3-5，对年老与死亡的一种象征式描述。

然而，这些象征都很简短，而且显而易见这些就是象征，例如两只狮子象征国王。然而，象征的语言只是用来描述新娘与新郎之间的爱情关系，而不是描述新娘和新郎本身。比如，在象征的观点下，新娘的「脸颊」和「颈项」（1:10）在教会里究竟指什么呢？「镶着银的金耳环」（1:11）又不可能是指基督徒的美德！而且，完全不可以想象新郎——基督——会对新娘——教会——说出「求你转眼不看我」这样的话（6:5）。

3. 戏剧说 (The dramatic view)

此说认为《雅歌》中出现第三者，就是来自乡间的少女努力抵抗所罗门王的追求，坚守对乡间未婚夫的忠诚。《雅歌》因此被理解为对纯真爱情胜过王的诱惑的胜利之歌。然而，她向远方乡间未婚夫询问「我所爱的人，你牧羊的地方在哪里？」（1:7），就与她向王请求带入内室（1:2-4）以及在王桌前的亲密对话（1:9-14）互相矛盾。同样地，不太可能国王在 4:1-7 和 4:9-15 所说的话是对新娘说的，而在 4:8 被她

那位乡间未婚夫要求她与他同去而打断。同样地，将 7:9-11 解释为新娘在 7:7-8 拒绝国王的追求，也是一种牵强附会的理解。

4. 典型说或预表观点 (The typological view, 最佳解释)

《雅歌》是所罗门王 (3:7,9,11) 与书拉密女子 (6:13) 爱之歌，她是他 700 位妻子和 300 位妾侍之一 (王上 11:1-4)。书中描写爱人与心爱之人多次热烈的言辞，还描绘了婚礼队伍 (3:6-11)、新娘的梦境 (3:1-4; 5:2-7) 及钦慕者呼唤新娘的显现 (6:13)。没有任何证据显示说话的国王会突然被乡间未婚夫取代。

在 4:12，书拉密女子被称为「闭合的园子，封闭的泉源」，尚未有人进入她。在 4:16，女子邀请国王进入她的园子 (成为他的妻子)，而在 5:1，国王说他已进入自己的园子，享受其中的果实。同样的意象也出现在 6:2 和 6:11。「下到树林中欣赏其美景」 (6:11) 等同于劝勉投入爱的喜悦。询问国王放牧羊群与休息羊群之处 (1:7) 以及「他在百合花间游行」 (2:16)，则相当于询问国王治理百姓的职责。

E. 《雅歌》作为圣经一部分的重要性

1. 《雅歌》论及夫妻之间婚姻内的爱情

《雅歌》强调丈夫与妻子之间的爱情，并与圣经其他经文相呼应：

- 「才德的妇人谁能得着呢？她的价值远胜过珍珠。」 (箴 31:10)
- 「才德的妇人是丈夫的冠冕。」 (箴 12:4)
- 「得妻之人，得好处，也蒙耶和華的喜悦。」 (箴 18:22)
- 「要喜悦你年轻的妻子，如可爱的母鹿、优美的母鹿——愿她的胸怀常令你满足。」 (箴 5:18-19)
- 「要与你所爱的妻子同享人生，凡你一生在这虚空日子 (若无神同在) 上，神所赐的日子，都要享受。」 (传 9:9)
- 「因此，人要离开父母，与妻子 (单数) 连合，二人成为一体。」 (创 2:24)
- 「你年轻的妻子.....是你之伴侣，你婚约的妻子。耶和華使他们成为一体。在肉体与灵里，他们属于祂。为什么要成为一体？因为祂寻求敬虔的后裔.....不要背叛你年轻的妻子。我恨恶离婚，耶和華以色列的神说，我也恨恶人以暴力遮蔽自己。」 (玛 2:14-16)

这些经文显示，婚姻中夫妻之间的爱是值得赞美与珍惜的，并具有永恒的价值。

2. 《雅歌》启示耶稣基督

在《约翰福音》5:38 中，耶稣说：「经上本为我作见证。」《路加福音》24:27, 44 记载：「从摩西起，和众先知的书中，耶稣向他们论说关于自己的经文。」使徒保罗教导，丈夫与妻子的相互关系应以基督与教会的关系为模式：「教会顺服基督，妻子在万事上也当顺服丈夫……丈夫要爱妻子，正如基督爱教会，为教会舍己。」（弗 5:24-25）因此，《雅歌》展现了耶稣基督作为新郎，与教会作为新娘之间丰富而深厚的爱情关系。

对于所罗门王选择乡间书拉密女子，她说：「我是我爱人的，他也属于我……我属于我的爱人，他也渴慕我」（6:3; 7:10），这是《雅歌》的典型象征，指向主耶稣基督拣选并爱我们。这观念使我们不必将《雅歌》视为纯粹的象征式解释，因此无需将《雅歌》每一细节都寓意化。《雅歌》象征基督爱教会、教会爱基督的历史真实，而无需解释古代东方王所罗门娶多妻妾以达政治与经济利益。虽不赞同所罗门的一夫多妻制，但我们认同真正的婚姻能享受婚姻之爱的荣耀。